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6673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 AJCA124Z00046

产品名称: 实木复合地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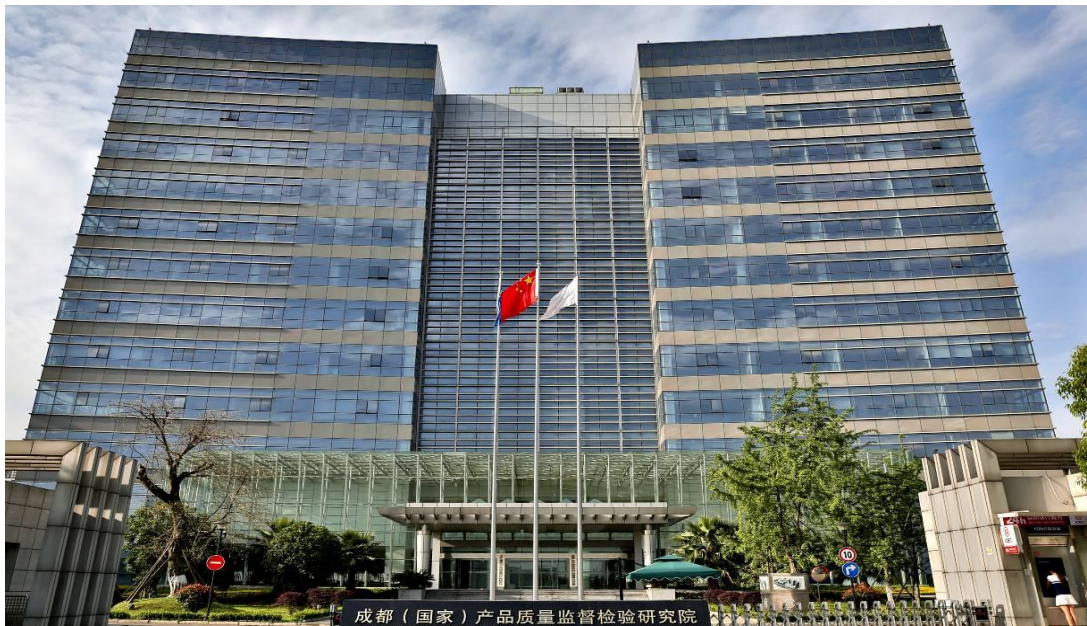
受检单位: 成都市美康三杉木业有限公司

生产单位: 成都市美康三杉木业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检验类别: 2024年 省级专项监督抽查

四川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检测院



成都产品质量检验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产品质量检验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是经四川省人民政府和成都市人民政府同意，由四川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检测院和成都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整合组建的专业提供产品质量检验检测和质量技术咨询服务的公司法人实体机构，归属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和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共同管理。

- Ø 检验检测能力：具备 7000 余种产品，50000 余个参数的检验检测技术服务能力；固定资产 10 亿元；实验室面积 10 万余平方米。
- Ø 检验检测类型：监督检验、委托检验、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检测、强制性产品认证检验、标志性自愿认证检验、生产许可证检验、产品型式检验、生态环境监测、机动车技术性能鉴定等。
- Ø 业务范围：建筑材料、石油及天然气、节能环保、化工产品、电工电气、通讯、信息化及智能化、消防灭火、食品、包装、轻工、机械、光伏、家具、珠宝、电磁兼容、人防工程防护设备等近百个领域的产（商）品质量检验检测、质量鉴定；产品技术标准制（修）定；质量技术咨询服务；检验检测技术人员职业技能鉴定；认证认可服务；检验检测技术研究，检测装备、标准物质研发；消防技术服务；环境保护监测等。

总部地址：成都市龙泉驿区兴茂街 16 号

业务电话：028-65099052、85183439

电子邮箱：cqi@cqi.org

邮编：610100

传真：028-65099099

网址：<http://www.cqi.org>

四川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检测院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 AJCA124Z00046

共 3 页 第 1 页

产品名称	实木复合地板	商 标	三杉	规格型号	1210×162×16/1.2 (mm) ENF级
生产日期/批号	2023-12-22				
受检单位名称	成都市美康三杉木业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联系人	叶昌海		
受检单位地址	成都台商投资区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园	受检单位联系电话	17772407108		
生产单位名称	成都市美康三杉木业有限公司	生产单位联系人	叶昌海		
生产单位地址	成都台商投资区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园	生产单位联系电话	17772407108		
任务来源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任务委托书号	川市监省抽[2024] 000072 号		
抽查/质量监督 通知书号	2024001031	抽样机构	四川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检测院		
抽样日期	2024-01-11	抽样人员	谢峰, 周双福	样品到达日期	2024-01-16
样品数量	检样数量: 6m² 备样数量: 4m²	基数/库存量	100m²	检查封样人员	朱果
样品等级	合格品	抽样/采样单编号	202401080682	封样状态	包装完好, 封条完整
检验日期	2024-01-22~2024-02-22	检验地址	成都市龙泉驿区兴茂街16号		
检验依据	GB/T 18103-2022 实木复合地板 GB/T 17657-2013 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				
判定依据	GB/T 18103-2022 实木复合地板 GB/T 39600-2021 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 四川省实木复合地板产品质量省级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2024年版)				
检验结论	经抽样检验, 所检项目符合GB/T 18103-2022及GB/T 39600-2021标准, 依据四川省实木复合地板产品质量省级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2024年版), 判定为未发现不合格。 (检验报告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4-02-27				
备 注	/				

批准:

莫 勇

审核:

付 坤

主检:

陈 杰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报告书编号: AJCA124Z00046

共 3 页 第 2 页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单位	实测值	单项结论
1	静曲强度	平均值	≥ 30.0	MPa	40.3	合格
		最小值	≥ 24.0	MPa	38.2	
2	含水率		5.0~13.1	%	6.0	合格
3	漆膜附着力		$\geq$ 四级	/	五级	合格
4	漆膜表面耐磨	磨耗值	≤ 0.15	g/100r	0.06	合格
		表面漆膜状况	漆膜未磨透	/	漆膜未磨透	
5	甲醛释放量	E _{NF} 级	≤ 0.025	mg/m ³	未检出	合格

注：甲醛释放量测试方法检出限为0.005mg/m³。

— — — — 此页以下空白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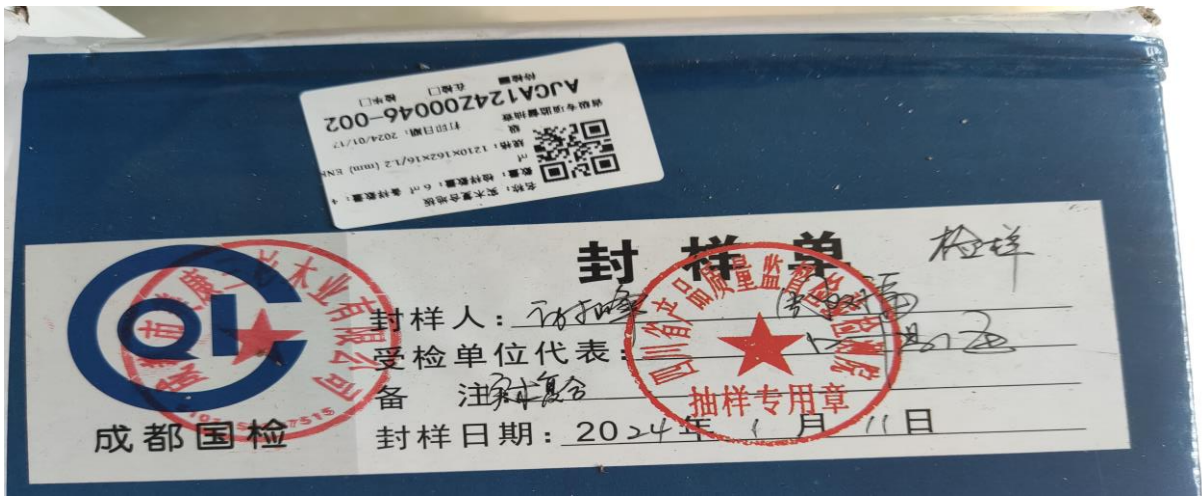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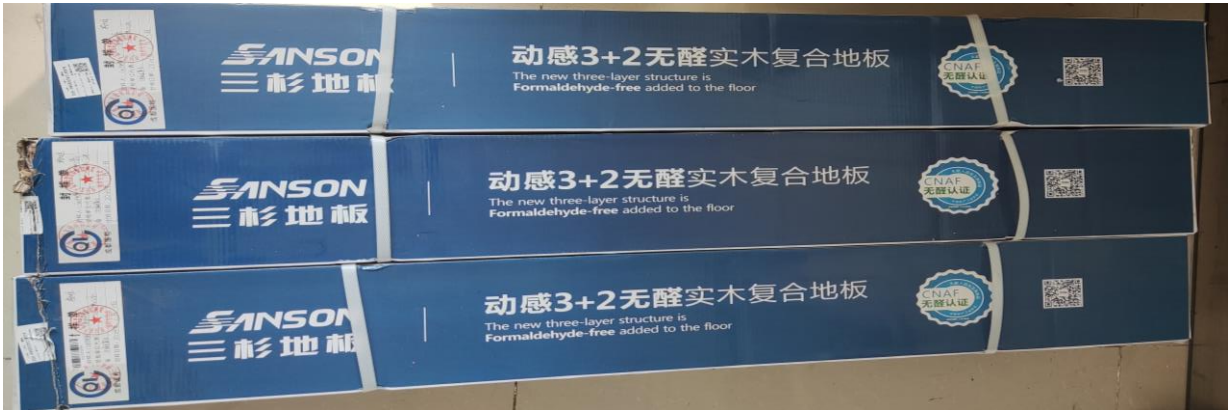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 AJCA124Z00046

共 3 页 第 3 页

样品照片



——以下空白——

注意事项

- 1、本机构保证检验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出具的检验检测数据、结果负责，并对在检验检测活动中所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保密。
- 2、检验检测报告无本机构“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3、检验检测报告无主检、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 4、检验检测报告涂改无效。
- 5、复制检验检测报告未重新加盖本机构“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6、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有异议的，应当自收到检验结论书面告知之日起十五日内向组织监督抽查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提出书面异议处理申请，并提交相关材料。
- 7、异议处理联系部门电话及联系地址：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质量监督处

电话：028-86607579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东风路北二巷 4 号 邮编：610061





成都产品质量检验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 | 国家日用金属制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成都）
- | 国家包装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成都）
- | 国家石油天然气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 | 国家家具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成都）
- | 国家建材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四川）
- | 国家鞋类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成都）
- | 国家光伏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 | 国家酒类及加工食品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 | 国家饲料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四川）
- | 国家移动互联网软件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四川）
- | 国家金银珠宝饰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四川）
- | 国家电线电缆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四川）

总部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兴茂街 16 号

